



# 会计信息市场失灵的成因与对策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黄 崑

**【摘要】** 会计信息披露管制制度的存在是因为会计信息市场失灵,而会计信息市场的失灵源于会计信息的复杂性、会计信息的公共物品属性、外部性以及经理人员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Sorter的事项法理论给我们提供了一个解决会计信息市场失灵的很好思路,事项法的本质就在于针对不同消费者的不同需求,将会计信息由公共物品转化成了私人物品,从而实现由价格机制来解决会计信息的供给问题。

**【关键词】** 会计信息 市场失灵 成因 对策

美国著名会计学家威廉·H.比弗在《财务呈报——会计革命》中指出:①财务呈报涉及外部性和某种形式的市场失灵;②如果没有规范,市场力量将导致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或不均衡拥有;③公司管理当局有动机隐瞒不利信息。由于会计信息市场存在某种形式的失灵,对其进行管制显然是必需的。然而管制本身是要花费成本的,且管制制度的制定者通常并不了解市场真正的需求状况,因此管制未必能达到会计信息供给的帕累托改进。本文将首先对会计信息市场失灵进行理论上的分析,然后结合事项法会计理论阐述如何解决会计信息市场失灵问题。

## 一、会计信息市场失灵原因的理论分析

**1. 会计信息的公共物品属性和外部性。**公共物品是指具有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的商品。当企业对外披露会计信息时,不会有什么人可以被排除在消费该商品的范围之外,因而会计信息具有非排他性;任一消费者使用会计信息时,基本上不会对其他消费者产生影响,因而会计信息具有非竞争性。可见,会计信息具有公共物品的属性。会计信息这种公共物品的特性刺激了市场需求,常常供不应求,以致市场失灵。外部性是指一个消费者的福利或者是一家企业的利润直接受到另一当事人或集团无需支付相关成本(或收益)的影响。对会计信息这种公共物品而言,存在着大量的需求——投资者、债权人、政府部门、供应商、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而不同的需求者的偏好、消费和决策方式各不相同,在现行的披露制度下,企业提供财务报告时并不需要考虑不同消费者的差异。会计报表最终的生成需要对大量原始经济数据进行合并和筛选,这个过程伴随着大量原始经济数据的损失,且包含诸多主观判断(包括会计政策的选择和对报表的处理)。这种披露制度的结果必然使企业披露的会计信息能满足一部分消费者的需求,但却不能满足另一部分消费者的需求。若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对某些消费者来说是有用的,而消费者不需要支付费用,此时会计信息就为消费者带来了正的外部性;若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导致某些消费者做出错误的决策,而企业不承担消费者决策失误的成本,此时会计信息就为消费者带来了负的外部性。外部性的存在也导致了会计信

息市场失灵。

**2. 经理人员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会计信息作为一种商品,其消费者不需要直接支付任何费用,而企业生产会计信息却需要花费大量成本,那为什么企业还愿意无条件提供会计信息呢?会计信息的产生,源自契约性动力和市场动力。

会计信息披露的契约性动力包括:一是合同(契约)的缔结。企业是一系列契约的联结,其最主要的契约包括:经理人与股东(委托人)之间的委托代理契约,如聘用合同、报酬契约等;企业与债权人之间的债务契约;政府管制,可理解为企业与政府之间的契约(即政治契约),如对不同行业的管制、收费管制、税收政策等。企业管理当局处于信息优势方,其努力程度无法观察,那么会计信息遵循监督合同的情况是要披露的。二是契约行为。当企业发行股票后,会计信息的另一契约行为就产生了。首次发行股票,所有者与经理偷懒的成本部分将由新的所有者承担,所以所有者与经理偷懒的动机将增大。然而,投资者了解这种情况后,将会压低他们愿意支付的股票价格,因此企业的资本成本将提高。这样所有者与经理愿意与投资者签订合同限制其偷懒行为,以提高股价。为了使投资者相信合同能可靠执行,所有者与经理愿意为投资者提供一定的会计信息,以使投资者相信他们会努力工作。投资者意识到这一点后,将会乐于提高股票的价格。

会计信息披露的市场动力主要是指经理人市场。在一个有效的经理人市场上,经理人是一种特殊的人力资本,随着企业市场价值的提高,经理人的资本将随之提高。因而经理人有动力向市场提供会计信息,全面可靠的会计信息会提高投资者的信心,使企业证券的市场价格上升。在同等条件下,企业的资本成本将下降,企业市场价值随之提高,从而实现经理人人力资本的增值。

现代契约理论认为,企业是一系列契约的联结,其中人力资源所有者与非人力资源所有者之间的契约是企业契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企业契约区别其他市场契约的特征所在。人力资源所有者可以凭借其所拥有的人力资源参与企业经营管理,而非人力资源所有者则将财务资源投入企业。由于人力资源与其所有者的不可分性决定了人力资源所有者直接经营管

理企业。而由于经营者较之生产者对企业更为重要且更难以监督,所以剩余索取权与剩余控制权分配给经营者更为合适。这就决定了企业经理人员(经营者)较之企业生产者和非人力资源所有者更了解企业。经理人员作为一个理性的个体,总是能够利用其信息优势,在缔约前或缔约后隐藏信息或采取其他隐藏行动(即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使自身效用最大化。此时,经理人员披露什么、如何披露会计信息都是以自身效用最大化为目的的。当企业的契约机制无法为经理人员提供足够的激励约束时,必然存在某种形式的市场失灵。

## 二、解决会计信息市场失灵问题的思考

解决我国会计信息市场失灵问题除了应对证券市场会计信息的披露加强管制外,笔者认为,会计信息披露管制制度如果是有效的,必须满足两个条件:①这种制度能带来广大会计信息需求者的整体效益的提高;②这种整体效益的提高应当大于制度的制定、修改、完善和执行所花费的成本。

然而即使我们假设会计信息披露管制制度的制定者代表着广大会计信息需求者的整体利益,但制度的制定者较之企业经营者更加不了解广大会计信息需求者的不同需求。如何在这种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下,制定出符合广大会计信息需求者需求的管制制度,显然是个有待探讨的问题。从实践的结果来说,失真会计信息存在至少说明了管制制度并未消除会计信息的外部性,管制显然未达到帕累托最优的目的。

还应根据George·H.Sorter(1969)提出的事项法理论来指导会计信息的供给问题。该理论认为,企业需要在经济事项发生的同时为会计信息需求者提供所有原始的与经济事项相关的经济数据,而不同的需求者可以根据各自不同的需求对经济数据进行加工处理,得到各自需要的数据,生成各自不同的报表。事项法具有以下特点:

1.关于会计的目标。事项法认为,会计的目标在于为会计信息需求者提供“原汁原味”的经济事项的相关信息,不仅包括财务信息,而且包括非财务信息;不仅包括货币计量的信息,而且包括非货币计量的信息。至于如何使用信息,不同的信息需求者可以根据自身不同的偏好、需求和决策模式自行处理。信息需求者自己生产出来的信息显然更容易满足自身的需要,更符合决策相关性的原则。

2.及时性与信息对称问题。事项法认为,企业需要在经济事项发生的同时,为会计信息需求者提供所有原始的与经济事项相关的信息。随着互联网和企业网上交易的普及,提供实时信息将成为可能。如果企业的经济业务均在信息网上完成,那么在业务处理过程中,就可以在网上及时地公布与经济业务相关的信息。而信息需求者可以在网上及时获得所需要的相关信息,并依据自身需要生成各自不同的报表。此时,一切网上公布的与经济事项相关的信息,均依据特定程序在网上实时公布。企业所拥有的信息,信息需求者根据需要可以在网上及时获得,企业不再是信息优势方。这就解决了价值法下的信息不对称问题。

3.数据的加工、汇总问题。事项法将与经济事项相关的信息“原汁原味”地呈现在信息需求者面前。而加工、处理、汇总的程序均由信息需求者依据各自不同的需求自行执行。这就很好地避免了价值法下企业经理层在处理经济数据过程中

的种种主观判断与选择,避免了经理人员为谋取其自身利益而采取的损害信息需求者利益的行为。

4.计量属性与事项特征的揭露。在价值法下,企业采用单一的历史成本的计量属性,因而仅能从历史的角度反映经济事项的属性和特征。而在事项法下,允许信息需求者采用不同的计量属性处理经济数据,不仅揭露经济事项中价值方面的信息,也揭露经济事项中非价值方面的信息。不同的计量属性可以满足不同的需求,并以多维的视角描述经济事项,因而其提供的信息具有全面性与完整性。

5.会计信息可比性问题。在价值法下,不同企业的会计信息由于是采用了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而生成的,因此可比性不强。而在事项法下,需求者可以利用相关的软件,以相同的方法、相同的计量属性生成所需要的报表,因此可比性大大增强。

6.事项法理论下的会计报表。在事项法理论下,会计报表具备了许多新特征:企业不再垄断会计报表的供给,会计报表的生成由信息需求者根据各自需求随时生成,因而报表生成的时间、报表的内容等各不相同。在事项法下,资产负债表是间接反映会计主体从建立开始至今(也可以是任意时间段)的事项报表,是把各种事项的影响在各种账户加总并结算出余额。例如存货项目,它既不反映成本也不反映价值,也不用确定何种计价标准,而是要反映企业发生的有关存货的经济事项,如采购和销售等。在事项法下,损益表反映的是企业经营事项或经营活动,它不关心最后的收益数字,而是关心企业的经营事项。在事项法下,现金流量表关心的是企业筹资与投资等经济事项,重点在于筹资与投资事项是否对信息需求者具有经济意义、是否应该报告,而不是事项是否影响企业现金流量。除三大报表外,事项法还允许信息需求者根据各自不同的需求,按照不同时间、不同计量属性、不同内容和不同处理方法生成各自不同的报表,以满足不同信息需求者不尽相同的需求。

事项法的本质就在于将会计信息由公共物品转化为私人物品,针对不同信息需求者的不同需求由信息需求者生成能满足各自不同需求的报表。而企业不再为需求者提供报表,企业的主观判断不再对信息需求者的决策产生影响,会计信息的外部性随之消失。在事项法下,企业要在经济事项发生的同时,向外界提供所有原始的与经济事项相关的经济数据。此时企业已经不再是信息优势方,企业与会计信息需求者将实现信息对称,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将不复存在。

当然,事项法的推广实施绝不是一蹴而就的,一份会计报表的生成需要花费大量成本。在事项法下,不同的信息需求者要生成各自不同的报表,这显然需要花费大量的成本。然而随着计算机软硬件的迅猛发展和网络的普及,我们可以设想:当企业的一切结算业务都在网上进行,企业在经济业务发生的同时向外界提供原始经济数据将不再是一个难题;不同的信息需求者可以利用不同的财务软件,随时根据不同的目的生成各自需要的数据或报表。此时的会计信息完全依据不同需求者的需求而产生,从而满足了不同信息需求者的需求。

### 主要参考文献

George·H.Sorter.An“event”theory to basic accounting theory. Accounting Review, 1969; 2: 12~19